

股票代碼：6449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科東三路2、6號4樓
電話：(037)777-5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39
(七)關係人交易	39～40
(八)質押之資產	4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其 他	4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4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3.大陸投資資訊	43
(十四)部門資訊	43～4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鄭敦仁



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30078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估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客戶主要來自消費性電子、電腦週邊等相關領域，面臨產業、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複雜之情況下，評估其應收款項可回收性時，需考量應收款項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超過授信期間之逾期未收回款項，將參考客戶過往還款記錄及分析其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估列一定比例之減損率以提列備抵損失，因此，應收款項之備抵減損損失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帳齡分析表與總帳核對，並自帳齡分析表選取適當樣本核對發票或出貨單等憑證，以檢查應收帳款已置於帳齡分析表之適當區間；針對應收款項逾齡者，瞭解管理階層之說明並評估合理性，及核對期後收款情形；評估應收款項備抵減損之提列方法及其金額；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存貨評估

有關存貨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在合併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故企業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致淨變現價值波動，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存貨異動庫齡報表與總帳核對，並自庫齡報表選取適當樣本核對異動單據，以檢查存貨已置於庫齡報表之適當區間；瞭解管理階層計算淨變現價值之方式及抽核相關單據，並評估合理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合併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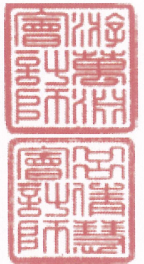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游萬耕
呂倩慧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05.12.31			106.12.31		105.12.31	
	金	%	金	%		金	%	金	%
資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45,717	19	504,187	2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	\$ 663,080	23	745,075	2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70 應付帳款	364,316	12	252,149	10
(附註六(二)及(八))	658	-	-	-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	69,721	2	82,951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3,384	2	2,030	-	2213 應付設備款	45,584	2	50,147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7,715	-	7,043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63	-	6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三))	774,620	26	636,930	25	其他流動負債	113,934	4	101,646	4
1180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七)	78,651	3	118,751	5		1,256,698	43	1,232,031	48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319,840	11	283,650	11	非流動負債：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18	-	3,460	-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	-	1,09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8,938	2	46,548	2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八))	183,640	6	-	-
	1,829,641	63	1,602,599	63		183,640	6	1,090	-
						1,440,338	49	1,233,121	48
非流動資產：					負債總計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7,850	2	52,850	2	權益(附註六(八)及(十二))：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866,634	30	843,085	33	股本	760,947	26	731,901	2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25,788	1	20,295	1	資本公積	243,704	8	156,231	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46,413	1	2,369	-	保留盈餘	591,589	20	529,731	21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778	-	3,438	-	其他權益	(44,088)	(1)	(28,33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1,100	3	26,730	1	庫藏股票	(71,286)	(2)	(71,286)	(3)
	1,091,563	37	948,767	37	權益總計	1,480,866	51	1,318,245	52
資產總計	\$ 2,921,204	100	\$ 2,551,36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21,204	100	\$ 2,551,366	100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林溪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李佩玲

~5~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四)及七)	\$ 1,941,720	100	1,653,022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1,403,874	72	1,163,316	70
5900	營業毛利	537,846	28	489,706	3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3,635	3	65,298	4
6200	管理費用	85,040	5	77,51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1,058	4	82,180	5
	營業費用合計	219,733	12	224,995	14
6900	營業利益	318,113	16	264,711	1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附註六(十六))	10,964	1	8,496	1
7100	利息收入	1,432	-	834	-
7230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附註六(十七))	(57,871)	(3)	3,302	-
751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六))	(15,260)	(1)	(13,416)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60,735)	(3)	(784)	-
7900	稅前淨利	257,378	13	263,927	16
7951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68,278	3	59,117	4
	本期淨利	189,100	10	204,810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653)	(1)	(82,198)	(5)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386	-	(200)	-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399	(附註六(十一))	3,511	-	13,974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756)	(1)	(68,424)	(4)
86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3,344	9	136,386	8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67		2.9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50		2.8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林溪東



會計主管：李佩玲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57,378	263,92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2,423	108,227
攤銷費用	1,870	772
利息費用	15,260	13,416
利息收入	(1,432)	(834)
股利收入	(46)	(100)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921	(21,214)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費(利益)淨額	(596)	17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2,400	100,4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8,362)	(213,755)
應收關係人帳款	40,100	(13,149)
存貨	(51,111)	3,781
其他營業資產	(675)	(14,156)
應付帳款	112,167	48,980
其他營業負債	(19,818)	28,7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2,079	204,816
收取之利息	1,432	834
收取現金股利	46	100
支付之利息	(9,047)	(14,387)
支付之所得稅	(53,275)	(67,3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1,235	124,05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968)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20,000)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價款	(154,276)	(112,113)
取得無形資產	(45,920)	(2,732)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287	3,96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4,370)	(8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8,247)	(131,7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25,205	842,383
短期借款減少	(1,007,200)	(693,383)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294,693	-
償還長期借款	-	(22,815)
發放現金股利	(127,242)	(113,1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5,456	13,081
匯率變動影響數	(6,914)	(4,3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1,530	1,0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4,187	503,1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45,717	504,18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林溪東



會計主管：李佩玲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設立，註冊地址為苗栗縣竹南鎮科東三路2、6號4樓。本公司之股票自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九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等業務。

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103年1月1日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103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107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53,384千元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67,850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合併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合併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減少6,418千元。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企業亦得作會計政策選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認為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模式範圍內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會增加且變得更加波動，合併公司評估認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避險會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合併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出貨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評估認為該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合併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合併公司預估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合併公司預估上述修正不會對本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有所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108年1月1日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105.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項目外，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之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全數消除。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12.31	105.12.31
本公司	APAQ Investment Limited (APAQ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100 %	100 %
APAQ Samoa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鈺邦無錫)	電子產品之生產銷售	100 %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股東權益科目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按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認列。

1.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之日認列(通常為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認列。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

應收款之減損損失及迴升列報於營業費用；其餘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轉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認列；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且採用不同之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予以資本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及修理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10~20年
- (2)機器及儀器設備：4~8年
- (3)其他設備及其他：4~8年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空調設備及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20年及10年予以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賃

合併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租金給付依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電腦軟體：3年
- (2)權利金：12年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之數。

(十三)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十四)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及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並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評估

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評估，係考量顯示減損跡象之客觀證據，並參酌客戶拖欠記錄、分析其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帳齡分析等因素，以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衡量，若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應收帳款帳面價值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提列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科目說明。

(二)存貨評估

合併公司之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提列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四)存貨淨額科目說明。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且能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現金及活期存款	\$ <u>545,717</u>	<u>504,187</u>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二)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12.31	105.12.31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u>53,384</u>	<u>2,030</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12.31	105.12.31
國內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Foxfortune Technology Ventures Limited	\$ 32,305	32,305
Inpaq Korea Co., Ltd.	545	545
佳林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	20,000
晉陞太空科技(股)公司	15,000	-
	<u>\$ 67,850</u>	<u>52,850</u>

於報導日重大外幣權益投資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美金	\$ 1,017	29.76	30,266	1,017	32.25	32,798

3.非避險性之衍生性工具：

	106.12.31	105.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贖回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u>\$ 658</u>	<u>-</u>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應收票據：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7,715</u>	<u>7,043</u>

2.應收帳款：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	<u>\$ 774,620</u>	<u>636,930</u>

(四)存貨淨額

	106.12.31	105.12.31
原料	\$ 96,128	68,326
在製品及半成品	67,044	42,731
製成品及商品	156,668	172,593
	<u>\$ 319,840</u>	<u>283,650</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成本	\$ 1,389,101	1,185,037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921	(21,214)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48)	(507)
	<u>\$ 1,403,874</u>	<u>1,163,316</u>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 備及儀 器設備	其他設備 及其他	未完工程 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33,388	890,652	67,794	50,924	1,342,758
增添	8,151	38,355	9,257	93,950	149,713
處分及報廢	-	-	(4,149)	-	(4,149)
重分類	-	21,022	(4,061)	(16,955)	6
匯率影響數	(6,769)	(20,679)	(952)	(1,020)	(29,42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34,770</u>	<u>929,350</u>	<u>67,889</u>	<u>126,899</u>	<u>1,458,908</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61,106	862,622	65,901	113,996	1,403,625
增添	949	14,892	3,805	35,354	55,000
處分及報廢	-	(173)	(268)	-	(441)
重分類	353	86,750	2,311	(90,268)	(854)
匯率影響數	(29,020)	(73,439)	(3,955)	(8,158)	(114,57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33,388</u>	<u>890,652</u>	<u>67,794</u>	<u>50,924</u>	<u>1,342,758</u>
折舊：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60,244	396,731	42,698	-	499,673
本期折舊	18,639	86,415	7,369	-	112,423
處分及報廢	-	-	(4,141)	-	(4,141)
匯率影響數	(1,203)	(13,810)	(668)	-	(15,68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77,680</u>	<u>469,336</u>	<u>45,258</u>	<u>-</u>	<u>592,274</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5,884	346,161	36,437	-	428,482
本期折舊	18,288	81,034	8,905	-	108,227
處分及報廢	-	(118)	(231)	-	(349)
匯率影響數	(3,928)	(30,346)	(2,413)	-	(36,68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0,244</u>	<u>396,731</u>	<u>42,698</u>	<u>-</u>	<u>499,673</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 備及儀 器設備	其他設備 及其他	未完工程 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257,090</u>	<u>460,014</u>	<u>22,631</u>	<u>126,899</u>	<u>866,634</u>
民國105年1月1日	<u>315,222</u>	<u>516,461</u>	<u>29,464</u>	<u>113,996</u>	<u>975,143</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273,144</u>	<u>493,921</u>	<u>25,096</u>	<u>50,924</u>	<u>843,085</u>

(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權利金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392	-	3,392
單獨取得	<u>882</u>	<u>45,038</u>	<u>45,920</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4,274</u>	<u>45,038</u>	<u>49,312</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670	-	670
單獨取得	<u>2,732</u>	-	<u>2,732</u>
匯率變動影響數	<u>(10)</u>	-	<u>(10)</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3,392</u>	-	<u>3,392</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023	-	1,023
本期攤銷	<u>1,244</u>	<u>626</u>	<u>1,870</u>
匯率變動影響數	<u>6</u>	-	<u>6</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2,273</u>	<u>626</u>	<u>2,899</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57	-	257
本期攤銷	<u>772</u>	-	<u>772</u>
匯率變動影響數	<u>(6)</u>	-	<u>(6)</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023</u>	-	<u>1,023</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2,001</u>	<u>44,412</u>	<u>46,413</u>
民國105年1月1日	\$ -	-	-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2,369</u>	-	<u>2,369</u>

(七)短期借款

	106.12.31	105.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663,080</u>	<u>745,075</u>
尚未使用額度	\$ <u>984,040</u>	<u>867,750</u>
利率區間	<u>1.00%~ 2.4457%</u>	<u>1.17%~ 2.5657%</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一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財務報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9,760)
減：累積已轉換普通股	(106,600)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183,640</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658</u>

	106年度	105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 <u>(604)</u>	<u>-</u>
利息費用	\$ <u>5,412</u>	<u>-</u>

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 1.發行總額：發行總額為3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100%發行。
- 2.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一日開始發行，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一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年息0%。
- 4.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得依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八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2.92%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8.7元。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36.7元。

6. 本公司對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上述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 (2) 上述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本公司於發行上述轉換公司債時，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300,000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180
發行成本	(5,307)
發行時公司債公允價值	(279,243)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5,630</u>

分離上述嵌入式衍生性工具後，本公司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2.38%。

民國一〇六年度計有面額106,600千元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普通股2,905千股，因轉換公司債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計71,843千元。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一年內	\$ 4,665	2,610
一年至五年	<u>6,960</u>	<u>75</u>
	<u>\$ 11,625</u>	<u>2,685</u>

(十)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至十二月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684千元及2,333千元，已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除上，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一月至十二月各國外合併子公司依當地相關法令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90千元及1,185千元。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4,560	72,67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6,790</u>	<u>(7,585)</u>
	<u>71,350</u>	<u>65,086</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3,072)</u>	<u>(5,969)</u>
所得稅費用	<u>\$ 68,278</u>	<u>59,117</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3,511</u>	<u>13,974</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 257,378	263,927
依母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3,754	44,868
外國轄區稅負差異影響數	29,079	22,42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2,876	7,402
永久性差異及其他	(14,221)	(7,989)
前期高低估數	6,790	(7,585)
合 計	<u>\$ 68,278</u>	<u>59,117</u>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與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之國外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將作永久性投資而不予分配，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6.12.31	105.12.31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金額	\$ 364,389	283,109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61,946)</u>	<u>(48,129)</u>

除上述外，合併公司預期於可預見之短期不會迴轉而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6.12.31	105.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1,811

3. 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5.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5.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6.12.31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526	-	-	526	(170)	-	356
未實現費用	4,435	6,387	-	10,822	(268)	-	10,554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4,418	(405)	-	4,013	(589)	-	3,42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	4,311	4,311	-	3,511	7,82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	3,085	-	3,085
其他	825	(202)	-	623	(76)	-	547
	<u>\$ 10,204</u>	<u>5,780</u>	<u>4,311</u>	<u>20,295</u>	<u>1,982</u>	<u>3,511</u>	<u>25,788</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5.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5.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6.12.3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9,663)	-	9,663	-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79)	189	-	(1,090)	1,090	-	-
	<u>\$ (10,942)</u>	<u>189</u>	<u>9,663</u>	<u>(1,090)</u>	<u>1,090</u>	<u>-</u>	<u>-</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5.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468,406</u>	<u>455,36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5,954</u>	<u>59,553</u>
	106年度 (預計)	105年度 (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4.08%</u>	<u>18.02%</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前述民國一〇六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不再適用。

(十二)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實收股本均為731,901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2,905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29,046千元。前述發行新股尚未辦妥法定登記程序，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為預收股本計29,046千元。

2. 資本公積

	106.12.31	105.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56,003	156,003
公司債認股權	10,076	-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溢價	71,843	-
公司債賣回之應付公司債認股權轉列	5,554	-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228	228
	<u>\$ 243,704</u>	<u>156,231</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IFRS 1豁免項目，原列報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金額計6,954千元，應依原行政院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轉換日因首次適用IFRS 1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為6,236千元，本公司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原因產生之特別盈餘公積為6,236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分配股東紅利時，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總額百分之十。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每股股利	金額	每股股利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元)	\$ 1.8	\$ <u>127,242</u>	1.6	<u>113,104</u>

上述盈餘分派數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內容並無差異。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俟本公司決議後，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庫藏股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買回本公司股份，茲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106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註銷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2,500</u>	<u>-</u>	<u>-</u>	<u>2,500</u>

收回原因	105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註銷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2,500</u>	<u>-</u>	<u>-</u>	<u>2,500</u>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益。

(十三)每股盈餘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u>189,100</u>	<u>204,810</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70,827</u>	<u>70,69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67</u>	<u>2.90</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105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189,100	204,810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	4,492	-
歸屬普通股股本之本期淨利	<u>\$ 193,592</u>	<u>204,810</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70,827	70,69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480	909
可轉換公司債	6,007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u>77,314</u>	<u>71,59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50</u>	<u>2.86</u>

(十四)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淨額	<u>\$ 1,941,720</u>	<u>1,653,022</u>

(十五)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8%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0,185千元及22,840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937千元及6,718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價。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2,840千元及6,718千元，皆係以現金發放，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補助收入	\$ 11,450	8,494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604	-
其他	(1,090)	2
	<u>\$ 10,964</u>	<u>8,496</u>

2.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公司債利息費用	\$ 5,412	-
借款利息費用	9,848	13,416
	<u>\$ 15,260</u>	<u>13,416</u>

(十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損失

	106.12.31		105.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逾期0~60天	<u>\$ 17,239</u>	<u>-</u>	<u>4,128</u>	<u>-</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利息之影響)之合約到期日分析：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63,080	665,307	665,307	-
應付帳款	364,379	364,379	364,379	-
應付設備款	45,584	45,584	35,884	9,700
	<u>\$ 1,073,043</u>	<u>1,075,270</u>	<u>1,065,570</u>	<u>9,700</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45,075	747,530	650,751	96,779
應付帳款	252,212	252,212	252,212	-
應付設備款	50,147	50,147	29,630	20,517
	<u>\$ 1,047,434</u>	<u>1,049,889</u>	<u>932,593</u>	<u>117,296</u>

3.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2,565	29.76	969,134	35,839	32.25	1,155,808
人民幣	26,378	4.5545	120,139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337	29.76	277,869	11,440	32.25	368,940
日圓	111,453	0.2642	29,446	121,999	0.281	34,282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金、人民幣及日圓計價之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變動情形如下：

	變動情形	106年度	105年度
台幣匯率	對美元貶值1元	\$ <u>19,279</u>	<u>20,251</u>
	對美元升值1元	\$ <u>(19,279)</u>	<u>(20,251)</u>
	對人民幣貶值1元	\$ <u>21,894</u>	-
	對人民幣升值1元	\$ <u>(21,894)</u>	-
	對日圓貶值1元	<u>92,506</u>	<u>101,259</u>
	對日圓升值1元	<u>(92,506)</u>	<u>(101,259)</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 (45,538)	1	(6,698)	1
人民幣	(12,333)	4.5488	10,000	4.7142

(4)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本期淨利
上漲1%	\$ 534	-	20	-
下跌1%	(534)	-	(20)	-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當利率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變動情形如下：

	變動情形	106年度	105年度
		\$	\$
借款年利率	增加百分之一	<u>(5,504)</u>	<u>(6,184)</u>
	減少百分之一	<u>5,504</u>	<u>6,184</u>

5.公允價值及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資訊(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贖回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658	-	658	-	6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3,384	53,384	-	-	53,38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183,640	303,638	-	-	303,638
105.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030	2,030	-	-	2,030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嵌入式衍生性工具贖回權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應付公司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情形。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1.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市價風險）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銀行，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對子公司以外之背書保證。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及約當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4.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合併組成個體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及美元。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極大化。

合併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股東紅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半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12.31	105.12.31
負債總額	\$ 1,440,338	1,233,12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45,717)	(504,187)
淨負債	\$ 894,621	728,934
權益總額	\$ 1,480,866	1,318,245
負債資本比率	60.41%	55.30%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關聯企業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309,862	385,141

合併公司售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均依銷售之產品規格而定，部分產品視銷售數量給予不定幅度之折扣，因此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明顯不同；銷售予關係人之授信條件為月結60天收款，一般客戶之授信條件則視個別客戶之過去交易往來經驗及債信評估結果決定，通常為月結60至150天不等。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u>78,651</u>	<u>118,751</u>

3.其他交易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委託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關係企業維護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支付金額均為3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款項均為63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159	15,646
退職後福利	252	251
	<u>\$ 13,411</u>	<u>15,897</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質押之資產	質押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履約保證	\$ <u>-</u>	<u>1,80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申請經濟部工業局「導電高分子材料研發應用中心計畫」補助款，與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訂契約，計畫補助共計16,000千元。計畫期間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係依計畫合約完成進度請領相關補助款，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已認列補助款收入為4,880千元。合併公司於前述計畫之研發成果產生日起2年內不得於我國管轄區域外生產或使用該研發成果。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5,500千股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前述公司債發行總額以新台幣250,000千元為上限。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45,178	105,660	350,838	246,664	98,375	345,039
勞健保費用	140	5,371	5,511	188	4,307	4,495
退休金費用	375	3,199	3,574	546	2,972	3,5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734	6,871	15,605	17,100	7,435	24,535
折舊費用	99,441	12,982	112,423	96,017	12,210	108,227
攤銷費用		1,870	1,870		772	77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 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 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鈺邦無錫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78,288	74,400	-	0	業務 往來	1,322,291		-		-	592,346	592,346

註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2：本公司累積對外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 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鈺邦無錫	子公 司	1,480,866	375,780	357,120	89,280	-	24.12 %	1,480,866	Y	N	Y

註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2：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出資比率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佳邦科技	關係企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10	53,384	1.86 %	53,384	1.86 %	
本公司	Inpaq Korea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	545	10.73 %	-	10.73 %	註
本公司	Foxfortune Technology Ventures 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305	5.80 %	-	5.80 %	註
本公司	佳林創投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20,000	3.64 %	-	3.64 %	註
本公司	晉陞太空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5,000	1.51 %	-	1.51 %	註

註：所持有之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故無明確市價。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鈺邦無錫	子公司	進貨	1,322,291	99 %	月結60天	-	註1	(280,389)	98 %	註3
本公司	華碩電腦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銷貨	309,862	16 %	月結60天	-	註2	78,651	9 %	

註1：一般廠商支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至90天，對鈺邦無錫付款期限為月結60天。

註2：一般客戶之授信條件通常為月結60天至150天不等，對華碩電腦之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消除。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鈺邦無錫	子公司	54,056 (註1)	-	-	-	4,062	-
本公司	華碩電腦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78,651	3.13	-	-	51,986	-

註1：係含代購固定資產及原料等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項。

註2：係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十四日之收回情形。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消除。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鈺邦無錫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4,056	-	2 %
0	本公司	鈺邦無錫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322,291	月結60天	68 %
0	本公司	鈺邦無錫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280,389	-	10 %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出資比率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PAQ Samoa	Samoa	控股	766,241	766,241	24,400	100.00%	1,117,122	100.00 %	81,280	116,700	註1, 2

註1：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聯屬公司間逆流交易之調整。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消除。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 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 高出資 比率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 註
					匯出	收回								
鈺邦無錫	生產銷售 電子元器 件等	744,706 (USD23,700 千元)	註1	744,706 (USD23,700 千元)	-	-	744,706 (USD23,700 千元)	85,666	100.00%	100.00%	85,666 註2	1,089,071	-	註3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744,706 (USD23,700千元)	744,706 (USD23,700千元)	888,520

註1：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消除。

註4：依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計美金23,700千元，並以歷次匯出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未超過主管機關所定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及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生產超小型、耐高溫、長壽命、低阻抗電解電容器產品並配合客戶研發製造高壓電容、晶片型電容、有機半導體固態電容與高儲能電容，為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部門損益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部門資訊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捲繞導電高分子固態電容器	\$ 1,771,556	1,502,657
晶片型導電高分子固態電容器	170,164	150,365
	<u>\$ 1,941,720</u>	<u>1,653,022</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產品運送目的地之地理位置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	\$ 1,926,750	1,646,236
台灣	14,970	6,786
	<u>\$ 1,941,720</u>	<u>1,653,022</u>
	<u>106.12.31</u>	<u>105.12.31</u>
非流動資產：		
中國	\$ 835,902	845,329
台灣	158,245	26,855
	<u>\$ 994,147</u>	<u>872,184</u>

註：非流動資產係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佔當期 營業收入 淨額之%	金額	佔當期 營業收入 淨額之%
華碩電腦	\$ 309,862	16	385,141	23
S客戶	241,214	12	73,471	4
M客戶	231,307	12	206,599	12
G客戶	221,489	11	291,660	18
	<u>\$ 1,003,872</u>	<u>51</u>	<u>956,871</u>	<u>57</u>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70247

號

會員姓名：(1) 游萬淵

(2) 呂倩慧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電話：(02) 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二二六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8064644

(2) 台省會證字第四三四四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游萬淵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呂倩慧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18

日

